

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經本校 106 年 01 月 06 日課發會修正後通過後實施
經本校 112 年 09 月 06 日課發會修正後通過後實施

- 一、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之一(一)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 二、組織與分工：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簡稱「課發會」，下設「課程核心小組」（原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由各召集人負責召開，規劃、執行、評鑑各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1. 學校為推動課程發展應訂定「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經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後，據以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下得設各領域/群科/學程/科目教學研究會。學校得考量學校規模與地理特性，聯合成立校際之課程發展委員會。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3.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4.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5. 本會設委員二十~~四~~人，委員均為無給職，其組成方式如下：
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由教務主任擔任執行祕書，行政人員代表 7 人、年級教師代表 3 人(由各年級推選之)、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10 人(由各領域召集人擔任之，重覆時由領域內再推舉之)、家長及教師代表各 1 人。（組織架構表如附件一，職務分工如附件二）
 6. 由各學科教師組成八大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會議時由學習領域召集人擔任主席。（領域課程小組如附件三）
- 三、職責：
 1. 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發展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2. 決定各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3. 發展學校本位課程。

4. 規畫彈性課程並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
5. 審查教師自編教材。
6. 建立教學、課程與學習評鑑制度。
7. 規畫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8. 協調重大教學爭議。
9.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10.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四、每學期定期召開兩次會議，由校長擔任主席。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五、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職 稱	成 員 名 單		主 要 任 務
召 集 人	校 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工作之進行。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1. 籌畫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各項工作。 2.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委 員	行政人員代表	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總務主任 教學組長 特教組長 資訊組長 訓育組長	一、建構學校共同願景。 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及審定學校課程計畫。 三、研定跨領域學習單元之時間、節數安排。 四、訂定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五、鼓勵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學專業能力。 六、整合社會資源，建立學校支援系統。 七、溝通觀念、建立課程發展共識。
	年級教師代表 (各年級 1 人)	各年級導師 推選	
委 員 (領域教師代表)	國文	領域召集人	
	英語	領域召集人	
	本土語言	領域召集人	
	數學	領域召集人	
	社會	領域召集人	
	自然	領域召集人	
	科技	領域召集人	
	藝術與人文	領域召集人	
	健康與體育	領域召集人	
	綜合活動	領域召集人	
委 員	家長及 社區代表	家長會長	
委員	教師組織代表	教師會長	

(附件二)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組 別	召集人	成 員	任 務 分 工
主任委員	校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工作之進行。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1. 籌畫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各項工作。 2.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課程研發組	教學組長 特教組長	各領域 召集人 & 各年級代表	1. 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大綱。 2. 擬定學生階段性關鍵能力指標。 3. 研發學校本位統整課程。 4. 發展學校多元評量模式。 5. 負責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諮詢與推動。
活動推廣組	學務主任	訓育組長 各年級代表	1. 依統整課程主題，擬定及推動學校行事活動及班級活動。 2. 結合社區資源，規畫學習活動。 3. 向社區及家長宣導推廣十二年國教之理念，以建立共識。
資訊建置組	資訊組長	資訊教師	1. 蒐集彙整九年一貫課程相關資料。 2. 建立網路資料，將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程相關措施上網宣導。
審查評鑑組	校長	所有委員	1. 審核統整課程發展計畫。 2. 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成效。

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學習領域	召集人	成員（任教）科目	工作事項
語文/國文	領域召集人	國文科教師	一、召集人代表參加課程發展委員會議並討論議決相關事項。 二、召開該領域教科書評選會議。 三、定期召開該領域課程小組會議，轉達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事項，並討論該領域各項事宜，將建議事項彙整向上反應，謀求改善或解決。
語文/英語	領域召集人	英語科教師	
語文/本土語文	語文/本土語文	本土語文科教師	
數學	領域召集人	數學科教師	
社會	領域召集人	公民、歷史、地理等科教師	
自然	領域召集人	生物、理化、地球科學等科教師	
科技	領域召集人	電腦、生活科技等科教師	
健康與體育	領域召集人	健康教育、體育等科教師	
藝術與人文	領域召集人	音樂、美術、表演等科教師	
綜合活動	領域召集人	童軍、輔導、家政等科教師	

(附件三)

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名單

職 稱	成 員 名 單		主 要 任 務
召 集 人	林正源 校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工作之進行。
執行秘書	黃朝群 主任		1. 籌畫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各項工作。 2. 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委 員	行政人員 代表出席	林振全 主任 王鎧懋 主任 謝慧蘭 主任 施金嬋 組長 粘武清 組長 張鶴齡 組長 蕭芳玉 組長	一、建構學校共同願景。 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及審定學校課程計畫。 三、研定跨領域學習單元之時間、節數安排。 四、訂定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五、鼓勵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學專業能力。 六、整合社會資源，建立學校支援系統。 七、溝通觀念、建立課程發展共識。
	年級教師 代表 (各年級 1 人)	黃婉芬 老師 陳琇如 老師 汪佩如 老師	
114 學年度 領召	國文	郭燕青 老師	
	英語	汪佩如 老師	
	本土語文	黃信璋 老師	
	數學	張啟超 老師	
	社會	陳惠娟 老師	
	自然	林政慧 老師	
	科技	粘武清 老師	
	藝術與人文	宋宜潔 老師	
	健康與體育	徐惠芳 老師	
	綜合活動	黃婉芬 老師	
委 員	家長及社區 代表	王明傑 會長	
委員	教師會代表	游淑凰 老師	

彰化縣秀水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範例)

一、時 間：○○年○○月○○日 上午○○：○○~○○：○○

二、地 點：二樓會議室

三、召 集 人：校長

四、出席人員簽到：

校長		國文科代表	
教務主任		英語科代表	
學務主任		本土語文科代表	
總務主任		數學領域代表	
輔導主任		社會領域代表	
教學組長		自然領域代表	
特教組長		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	
資訊組長		藝術與人文 領域代表	
訓育組長		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	
七年級代表		綜合活動 領域代表	
八年級代表		學生家長委員會 代表	
九年級代表		(教師會)代表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體育組長、訓育組長、輔導組長		
		紀 錄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討論題綱及議決事項(參考)

次數	一	二	三	四
時間	9 月	12 月	2 月	6 月
討論題綱	1. 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2.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3.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1. 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2.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3. 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劃 4. 下學期教科書選用審核	1. 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2.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3.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1. 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2. 審核教科書版本 3. 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4. 通過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5. 其他：戶外教育、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或下學年學校重要行事 6. 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